

شاعانتوعاي اۋداندىق قازىنا مەكەمەسىنىڭ حۇجاتى

裕民县财政局文件

裕财教〔2023〕5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 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裕民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根据地区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塔地财教〔2023〕54 号）精神，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经费 1211.26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415.34 万元，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经费 600 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36.77 万元，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27.17 万元，农村学生营养膳食补助 131.98 万元）。收入请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请列“205 教育支出”相关项（本级政府支出经济科目详见附件）。

此次下达的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中央财政直

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01 中央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27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自治区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45号）有关部署，结合实际足额安排应承担的资金预算，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二、请你单位要严格执行《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自治区教育厅按照程序采购国家规定课程教材，并根据免费教科书采购情况据实结算。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提高资助的精准度，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安心完成学业。中央综合奖补资金统筹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支出。从2021年秋季学期起，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膳食营养补助国家标准由每生每天4元提高到5元，要落实好国家试点县学生营养膳食补助政策，持续改善贫困地区学生营养状况；持续巩固完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支持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建设。

三、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财政部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自治区财政厅会同教育厅做好直达资金分配、备案、下达、监控等工作，按规定时限提出资金分配方案并报财政部备案，并按照反馈意见及时下达预算。下达该项转移支付资金时，应单独下达预算资金文件，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财政部门将中央直达资金分解落实

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全部在预算指标文件、信息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

四、进一步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自治区财政厅已按照《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5〕163号）相关要求，随文下达区域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请结合你单位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确定你单位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申报表报送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五、请你单位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6〕113号）和《关于做好财政教科文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工作的通知》（新财教〔2016〕236号）文件要求，填写《自治区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反馈表》（详见附件3），并在资金拨付第一个月起每月20日反馈财政局教科文股。

- 附件：1.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分配表
2. 2023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区域绩效目标表
3. 自治区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反馈表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项目中央资金（第一批）建设计划申报表

单位：万元、平方米

学校名称	学校代码 (与2022年教育事业发展统计报表中保持一致)	学校类型 (下拉选择)	校舍建设面积(平方米)										附属建设		校舍维护改造		资金合计	备注		
			校舍资金	校舍面积合计	教学及辅助用房	行政办公用房	学生宿舍小计	食堂	厕所	锅炉房	浴室	不支持周转宿舍	其他用房	其他内容备注	面积	资金			建设内容	资金
裕民县			350	1100	1100												250	600		
裕民县第二中学	3465000412	县城	350	1100	1100												3000平方米教学楼更换暖气片及暖气管道	30	380	
裕民县第一小学	2165002942	县城															运动场看台维修改造1000平方米, 教学楼地面硬化500平方米	31	31	
裕民县第二小学	2165002752	县城															教学楼3000平方米岩棉保温、室外电缆200米及供暖维修	80	80	
裕民县阿勒腾也木勒乡牧业寄宿制学校	3165000566	乡镇寄宿制															行政办公室屋面900平方米维修及教室墙面维修	20	20	
裕民县吉也克镇牧业寄宿制中心校	2165002702	乡镇寄宿制															教学楼消防水泵更换、消防水池控制室22平方米改建、消防电缆110米	25	25	
裕民县哈拉布拉乡牧业寄宿制学校	2165002485	乡镇寄宿制															教学楼、综合楼屋面维修4100平方米	25	25	
裕民县新地乡木乎尔村教学点	2165001732	乡村小规模															地坪80平方米及路沿石等维修	3	3	
裕民县阿勒腾也木勒乡江阿布拉克村小学	2165002803	乡村小规模															学生篮球场1733平方米改建	36	36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分配表（塔地财教[2022]54号）

91
CABZ

单位：元

2023年1月10日

裕民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单位名称	合计	此次分配寄宿生资金	此次分配非寄宿生资金	全年寄宿生生活补助				春季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秋季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备注	
				2022年事业统计寄宿生数	补助比例	补助人数	补助标准	中央资金	补助人数	补助标准	小计	中央资金	奖补资金	补助人数		补助标准：元/生/学期
合计	639400	133700	505700	387		174	133700	1251	375	402062.5	312262.5	89800	588	1562.5	103637.5	
第二中学	185075	85700	99375	355	40%	142	85700	303	375	99375	93100	6275				
阿勒腾也木勒乡中学	86625	48000	38625	32	100%	32	48000	103	375	38625		38625				
中学小计	271700	133700	138000	387		174	133700	406		138000	93100	44900				
第一小学	94887.5	0	94887.5					280	312.5	87500	42600	44900	280	312.5	7387.5	
第二小学	87500	0	87500					140	312.5	43750	43750		140	312.5	43750	
阿勒腾也木勒乡小学	74375	0	74375					238	312.5	74375	74375					
阿勒腾也木勒乡江科小学	5937.5	0	5937.5					19	312.5	5937.5	5937.5					
吉也克镇牧业寄宿制小学	29375	0	29375					47	312.5	14687.5	14687.5		47	312.5	14687.5	
哈乡牧业寄宿制小学	68125	0	68125					109	312.5	34062.5	34062.5		109	312.5	34062.5	
新地乡木呼尔村教学点	7500	0	7500					12	312.5	3750	3750		12	312.5	3750	
小学小计	367700	0	367700					845		264062.5	219162.5	44900	588	1562.5	103637.5	



2023年裕民县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分配表（塔地财教[2022]54号）



单位（盖章）：裕民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2023年1月2日

单位：元

序号	学校名称	学生数	本次分配金额（元）	备注
1	第二中学	1401	340000	
2	第一小学	1337	318000	
3	第二小学	1561	370000	
4	吉也克镇 牧业寄宿制中心小学	370	90000	
5	阿勒腾也木勒乡 牧业寄宿制中心校	小学389	95000	
		初中174	42600	
6	阿勒腾也木勒乡 江阿布拉克村小学	23	5600	
7	哈拉布拉乡 牧业寄宿制中心学校	217	53000	
9	新地乡学校	23	5600	
10	合计	5495	1319800	48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第一批分配表

2023年1月2日

单位：元

塔地财教【2022】54号

单位名称	人数	此次各类公用经费下达数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①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小学生650元/生/年，初中生 850元/生/年）		②随班就读公用经 费6000元/生/年		③寄宿生公用经费 200元/生/年		取暖费180元 /生/年		
				小计	中央资金 (80%)	人数	中央资金	人数	中央资金			
合计	5495	4153400	4153400	3189480	3189480	25	102700	431	68960	792260		
二中	1401	1237378	1237378	952680	952680	8	32864	335	53600	198234		
阿乡中学	174	157310	157310	118320	118320	3	12324	32	5120	21546		
中学 小计	1575	1394688	1394688	1071000	1071000	11	45188	367	58720	219780		
一小	1337	925434	925434	695240	695240	9	36972	17	2720	190502		
二小	1561	1038587	1038587	811720	811720	1	4108		0	222759		
阿乡小学	389	273555	273555	202280	202280	3	12324	31	4960	53991		
阿乡 江拉布拉克 小学	23	64375	64375	52000	52000		0		0	12375		
吉镇学校	370	243655	243655	192400	192400		0		0	51255		
哈乡 哈乡中心校	217	148731	148731	112840	112840	1	4108	16	2560	29223		
新地乡学校	23	64375	64375	52000	52000		0		0	12375		
小学小计	3920	2758712	2758712	2118480	2118480	14	57512	64	10240	572480		

备注：此次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随+寄宿生公用经费+取暖费（初中1349500元、小学2701200元）。



